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7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李泞先生外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普通股股东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3,657,54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3,657,5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73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733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张亚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李泞先生因被留置,授权董事张亚先生代为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631,039	99.9583	22,631	0.0356	3,879	0.0062

2.0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264,001	99.3817	389,669	0.6121	3,879	0.0062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264,001	99.3817	389,669	0.6121	3,879	0.0062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264,001	99.3817	389,669	0.6121	3,879	0.0062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264,001	99.3817	389,669	0.6121	3,879	0.0062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3,632,789	99.9611	21,931	0.0344	2,829	0.0045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766,969	96.8726	219,31	27.700	2,829	0.357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议案1、2.01、2.0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慧杰、成传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
普通股股东人数	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7,078,14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7,078,1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27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278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罗立权先生因公无法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经全体董事半数以上同意推选董事沈美聪女士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董事会秘书任梦飞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财务总监宋炬纲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13,064	99.9030	62,081	0.0926	3,000	0.0044

2、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05,764	99.8921	66,516	0.0992	5,865	0.0087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11,574	99.9008	62,826	0.0937	3,745	0.0055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11,574	99.9008	62,826	0.0937	3,745	0.0055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09,454	99.8976	64,946	0.0968	3,745	0.0056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06,574	99.8933	62,826	0.0937	8,745	0.013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06,127	99.8926	62,826	0.0937	9,192	0.0137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011,127	99.9001	62,826	0.0937	4,192	0.0062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4,781	65.7219	62,081	32.6980	3,000	1.58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超、胡安琼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5-064
转债代码:118048 转债简称:利扬转债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后不调整"利扬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16.12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6.12元/股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8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本由203,306,253股变更为203,453,109股。本次激励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后,"利扬转债"转股价格不变。

一、转债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利扬转债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8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03,306,253股增加至203,453,10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交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减资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调整计算过程及结果

鉴于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以13.187元/股的价格向8名激励对象归属共146,856股,股份来源为向特定对象增发新股,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股本累计增加146,856股,总股本由203,306,253股增加至203,453,109股。计算过程如下:

"利扬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P1=(P0+A×k)/(1+k),其中,P0=16.12元/股,A=13.187元/股,K=146,856/203,306,253≈0.07%。

P1=(16.12+13.187×0.07%)/(1+0.07%)≈16.12元/股。

综上,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利扬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6.12/股,故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不调整"利扬转债"的转股价格。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利扬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769-26382738

邮箱:ir@leadyo.com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5-063
转债代码:118048 转债简称:利扬转债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46,85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46,85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25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5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郑文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2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4)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6月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31)。

(6)2021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1名激励对象以19.633元/股授予预留的44.00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22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4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4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张亦锋	中国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8,900	28,536	24%
2	袁俊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43,500	10,440	24%
小计				162,400	38,976	24%
二、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6人)				449,500	107,880	24%
总计(8人)				611,900	146,856	24%

注:(1)以上激励对象已剔除离职人员。

(2)上表不包含在归属、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可归属限制性股票1,740股。

(3)本归属期如尾数不足1股的,取整数计算归属。

(二)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份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归属人数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为8人。

三、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份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12月25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46,856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激励对象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该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本总数	203,306,253	146,856	203,453,109

注:因可转债转股数影响,本次归属前的公司股本总数为截止2025年12月18日的总股本(包含可转债转股数)。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203,306,253股增加至203,453,109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广东德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9日出具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德方信验字【2025】第0006号)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12月8日止,公司已实际收到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8名以货币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936,590.07元,其中记入股本人民币146,8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789,734.07元。

2025年12月18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5.47万元,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00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203,453,109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856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6 证券简称: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0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之江路599号诚邦股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3,199,2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05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是;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方利强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全体独立董事均列席了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补充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2,969,756	99.7776	54,100	0.0524	175,400	0.17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2,972,356	99.7801	49,600	0.0480	177,300	0.1719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的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嘉冬、谢梦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5临-134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履行审议程序: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造船")2艘11.4万载重吨原油/成品油运输船建造合同于近日签约生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标的:2艘11.4万载重吨原油/成品油运输船

2、签约对方:Monte Nero Holdings S.A.旗下单船公司

3、合同金额:本次标的合同金额合计约1-2亿美元。本次金额达到了《股票上市规则》中6.2.2条第二款"合同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亿元"之规定。因合同金额涉及保密商务信息,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豁免披露具体金额。

4、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约生效至船舶交付

5、支付货币:采用美元支付

6、订单交期:2027年上半年相继交付

7、争议解决方式: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LMAA)伦敦仲裁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签约的11.4万载重吨原油/成品油运输船是国际主流中型原油/成品油运输船型,具备装载量大、舱容充足、绿色节能的核心特点。该船型在设计上兼顾航线适应性与货物装载灵活性,可高效适配全球多数原油及成品油港口装卸设备,能满足区域干线运输、炼厂原料补给及跨洋中长途运输需求,是顺应国际最新油轮设计理念、满足当前航运市场对高效化、低碳化运输需求的优质船型。

上述合同的正常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中长期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公司将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情况确认相应的会计期间收入,本次签署的订单对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利润的影响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起步 公告编号:2025-090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无偿受赠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无偿受赠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起步股份的控股股东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州洪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起步股份无偿捐赠所持有的佛山市鹏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鹏昌")80%的股权,该事项已经2025年12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无偿受赠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截至2025年12月19日,起步股份受赠资产的相关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变更完成后,起步股份持有佛山鹏昌80%的股权,并将佛山鹏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佛山鹏昌完成工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佛山市鹏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3、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延年路顺德雅居乐花园35座1梯417号之二(仅作办公用途)

4、注册资本:2,3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陆建中

6、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6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MA58C4KW9R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佛山鹏昌完成工商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80%
东莞市鑫昌钢制品有限公司	20%
合计	100%

本次受赠事项对公司2025年的财务报表不会产生任何实质影响,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根据相关规则,2025年年度将扣除捐赠标的佛山鹏昌的营业收入。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16 证券简称:梦天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5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出具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联民生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王吉庆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联民生委派周钰佳先生接替王吉庆先生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变更不影响国联民生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严凯先生和周钰佳先生,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所获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联民生及保荐代表人将履行与募集资金有关的持续督导义务,直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公司董事会对王吉庆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